

派能科技 10GWh 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1 月 15 日，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派能科技 10GWh 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合肥市肥西经开区大潜山路以东、皋城路以南、周公山路以西，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总投资额约 50 亿元人民币，总规模为年产 10GWh 锂离子电池，分两期建设。每期建设 5Gwh 电芯和系统组装生产线。项目一期建设包括全厂全部构筑物及配套一期生产线等建设，二期建设主要包括二期生产线的设备等建设。本次仅对一期软包电池生产工艺中的老化、分容、搁置、 ΔV 测试、成品模组系统建设内容及其配套的辅用工程、储运工程及公用工程进行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已取得了肥西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 2207-340123-04-01-476787。随后，我公司委托安徽碧波天朗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报送至合肥市生态环境局给予审批。2022 年 8 月 24 日，合肥市生态环境局以（环建审[2022]2061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审批，我公司根据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的审批意见，全面落实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本次验收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设计建设。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 366000 万元（一期），其中环保投资 1940 万元（一期），占总投资的 0.53%。

（四）验收范围

一期软包电池生产工艺中的老化、分容、搁置、 ΔV 测试、成品模组系统建设内容及其配套的辅用工程、储运工程及公用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实际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次验收工序为老化、分容、搁置、 ΔV 测试以及成品模组安装工艺，前端工艺所用到的电池由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我公司暂不涉及前端锂离子电池工艺生产，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处理。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NH₃-N、SS 等。厂区初期雨水收集进入初期雨水池，接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二）噪声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检测、包装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我公司对各类机组安装减震基础、安装消音器，合理布局。

（四）固体废弃物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化粪池污泥、胶贴包装材料及其他废包装材料、收尘、废纸制品包装、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及手套、废电解液、废防冻液、废胶、废电路板、生活垃圾等。

其中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及手套、废电解液、废防冻液、废胶、废电路板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已建危废暂存间一座，建筑面积 368m²。危险固废在危废暂存间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我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结合现场调查，本次污染物治理措施效果如下：

（一）废水治理

化粪池出口水质满足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废水达标排放。

（二）噪声治理

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三）固体废物治理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合理，均按照环评及批复文件落实。

五、验收结论

派能科技 10GWh 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阶段性）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废水达标排放，厂界环境噪声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要求，固体废物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工作组认为在完成以下整改措施后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一、加强厂区环境管理，确保厂区干净整洁。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5 日

